

都圈飲用水安全非常重要，行政院亦表示支持，雙北將共同努力。雙北一家親，期許未來合作項目能夠持續增加，貼近市民需求。

陸、幕僚單位報告(略)

柒、議題小組報告：

一、交通組

(一)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預計今(108)年底通車，請臺北市政府協助於八月底前將噪音問題改善。

(二)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請北市府持續支持，透過兩市共同合作，加強與在地居民的溝通，並配合環保署環評審查程序，加速推動興建，讓雙北市民共同受益。

(三)公車上下車刷卡已於7月1日開始實施，請兩市共同合作透過多元宣導及獎勵措施，讓民眾了解並增加配合意願，以利第二階段順利實施。

二、產業民生組：洽悉。

三、環境資源組：洽悉。

四、都會發展組：有關淡水河忠孝臺北景觀橋之興建規劃，請兩市與水利署持續就水理、橋址路線、效益等方面溝通研商，評估合作方案執行之可行性。

五、教育文化組：洽悉。

六、災防組：洽悉。

七、衛生社福組：有關毒品危害防制跨域整合方案，請兩市聯合工作小組持續研議就後續可合作事項，以確實發揮跨域資源整合之效益。

八、觀光文創組：北北基桃4市文化局已成立「文化合作平台」，將擴大北臺灣藝文服務及交流推廣，透過整合街頭藝人審議制度、兒藝節及文化刊物的共同宣傳等，將可發揮行銷加乘效果，請兩市持續就執行面各項細節進行研議，俾依預定期程順利推動。

捌、主席結論暨指示：

- 一、酷課雲數位學習課程請擴大推廣，落實教育資源共享。
- 二、林口公園用地請儘速完成移轉登記及點交程序，至於紅火蟻防治工作請臺北市持續協助辦理。
- 三、雙北專用垃圾袋部分，請預為規劃未來垃圾處理量提高時之因應措施，如收費價格等。
- 四、翡翠專管工程請兩市持續合作，如期如質完成。
- 五、赤蛙復育與棲地營造是長期工作，請兩市持續推動，帶動民間參與，共創友善的自然保育環境。

玖、散會(下午 3 時)。

雙北合作交流平臺第 9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紀錄

- 壹、會議時間：108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
- 貳、會議地點：臺北市政府 12 樓劉銘傳廳
- 參、主席：臺北市政府 黃副市長珊珊
新北市政府 陳副市長純敬 共同主持
-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紀錄：許結翔
- 伍、主席致詞：略
- 陸、幕僚單位報告(略)
- 柒、議題小組報告：
- 一、交通組
 - (一)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環評部分，環保署希望臺北市政府出具相關證明文件以表達其立場，請雙邊相關機關配合辦理。
 - (二) 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通車作業，為確保營運安全，請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捷運公司以 108 年 12 月 10 日前將履勘前應改善事項辦理完成為目標，並經初勘委員同意後，儘速報請履勘作業。
 - 二、產業民生組：

「雙北家禽批發市場及冷鏈運輸合作」議題納入雙北合作案件，請議題小組相關單位持續研議規劃辦理。
 - 三、環境資源組：洽悉。
 - 四、都會發展組：

「成立首都圈專案辦公室」、「大眾運輸導向都市發展」、「成立首都圈大數據交易中心」、「共同推動 5G 基礎建設」等 4 案納入雙北合作案件，請議題小組相關單位持續研議規劃辦理。
 - 五、教育文化組：洽悉。
 - 六、災防組：洽悉。
 - 七、衛生社福組：

有關毒品危害防制跨域整合方案，請兩市持續推動，並加強防毒

宣導。

八、觀光文創組：洽悉。

捌、主席結論暨指示：

- 一、本次會議新增案件，請各議題小組秉持專業，持續研議與推動。
- 二、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通車為雙北共同成就大事，請雙北交通局、捷運局、捷運公司等單位秉持專業原則，同心協力解決問題，儘速讓兩市市民能共享便捷生活。
- 三、雙北共同爭取 2030 亞洲運動會主辦權為雙方共同目標，宜先以次級亞奧理事會轄下次級運動賽會及國內綜合性賽會循序合作，並以首都生活圈及長遠都市發展計畫作通盤考量，因涉及層面甚廣，視需要可擴大局處參與討論及規劃。

玖、散會(下午 2 時 45 分)。

都是仰賴兩市府團隊的長期合作默契及市府高層的支持才得以順利推動，只要兩市持續合作，並以市民的需求為依歸，相信各種問題都可妥善溝通及解決。

- (三) 針對近期媒體常討論兩市政策不一致，主因為臺北市府決策形成過程公開透明，致尚未與新北市府討論，媒體即獲取相關資訊，柯市長特別指示，爾後凡涉及兩市案件推動，需先知會新北市，並在工作小組內充分討論。感謝新北市政府的支持，本市與新北市的合作誠意、意願及立場絕對不變，兩市將持續溝通並深化交流，為市民帶來更好的生活。

陸、幕僚單位報告(略)

柒、議題小組報告：

一、交通組

- (一) 有關淡海輕軌納入「推動公共運輸電子支付試辦計畫」使用範圍一案，請新北市政府持續協助。
- (二)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請臺北市政府持續支持及協助，並請新北市政府加強與在地議員溝通及說明，讓雙北市民共同受益。
- (三) 雙北公共自行車跨市旅次整合方案，經 109 年 7 月 8 日兩市交通局研商已達成共識，同意增列為兩市合作案件，由議題小組持續追蹤辦理。
- (四) 中正橋改建工程，臺北市政府將儘速修正施工水理計畫提報審核，請新北市政府協助加速審定。

二、產業民生組：洽悉。

三、環境資源組：洽悉。

四、都會發展組：洽悉。

五、教育文化組：請持續積極合作申辦 2025 世界壯年運動會。

六、災防組：洽悉。

七、衛生社福組：洽悉。

八、觀光文創組：因應中央振興三倍券政策將於7月15日上路及暑假來臨，請兩市針對觀光及旅遊等合作項目加強合作，共同研商具體措施，搶攻國旅市場，吸引國內旅遊人口至雙北市消費，促進經濟發展。

捌、主席結論暨指示：

- 一、目前正值後疫情時代，接下來兩市即將面臨經濟振興後的產業轉型，請各議題小組持續提出合作項目，以創造市民福祉。
- 二、針對廢棄土管制、污水處理、捷運路網擴建等議題，請兩市相關機關持續溝通協調，未來如果有系統性、長遠性、制度性合作方案都可提至平臺會議討論。

玖、散會(下午3時20分)。

雙北合作交流平臺第 11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紀錄

- 壹、會議時間：109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 貳、會議地點：臺北市政府 12 樓劉銘傳廳
- 參、主席：臺北市政府 黃副市長珊珊
新北市政府 陳副市長純敬 共同主持
-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紀錄：許結翔
- 伍、主席致詞：略
- 陸、幕僚單位工作報告暨議題小組報告及討論：
- 一、幕僚單位工作報告：
請各議題小組針對幕僚單位工作報告之建議事項積極辦理。
- 二、交通組：
- (一)「公車成本檢討暨運價調整定期檢討機制」同意新增為合作方案。
- (二)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列管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案(108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汐止民生線案(108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淡北道路相關案件(108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與第 8 次、第 9 次、第 10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列管)、公車上下車刷卡案(第 8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列管)、推動防疫專車支援系統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捷運乘客超溫處理機制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中正橋改建工程案(第 10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列管)等 10 案。
- 三、產業民生組：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列管雙北民生物資調配資源整合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
- 四、環境資源組：
關於雙北水肥處理議題，同意新增為合作方案，請雙邊單位持續於議題小組會議研商辦理。
- 五、都會發展組：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列管實名制口罩販賣機試辦計畫

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

六、教育文化組：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校園防疫合作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另 2025 年世界壯年運動會相關案件(第 9 次、第 10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列管)，請雙邊單位持續辦理。

七、災防組：

- (一) 「大量傷病患通報及後送機制」、「避難弱勢場所火災初期自救及疏散演練交流觀摩」2 案合作案同意解除列管。
- (二)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列管防災士防疫規劃分享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

八、衛生社福組：

- (一) 「兒童發展評估鑑定」合作案同意解除列管。
- (二)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列管集中檢疫場所共享(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退休醫護人員支援機制(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等 2 案。

九、觀光文創組：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列管文化合作平台案(第 8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列管)、SOP 共享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提升防疫品質強化旅館作業程序案(109 年度市長層級會議列管)、加強合作觀光及旅遊項目案(第 10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等 4 案。

柒、主席結論暨指示：

一、黃副市長：

關於雙北環保與交通相關議題，例如水肥處理或環狀線經營權爭議，希冀雙邊能好好商量並妥為合作。柯市長一直強調臺北市的資源與經驗能夠與其他縣市共享，往後如有發生特殊事件或狀況時，請雙邊單位第一時間多加溝通，避免誤會產生。

二、陳副市長：

雙北是共同生活圈，關於環境資源問題，雙邊可持續攜手合作。相互協調，以實質合作的工作為優先。

捌、散會(下午 3 時 10 分)。

雙北合作交流平臺第 12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0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貳、會議地點：新北市政府 18 樓市政會議室

參、主席：臺北市府 黃副市長珊珊

新北市政府 劉副市長和然

共同主持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紀錄：黃怡寧

伍、主席致詞：略

陸、幕僚單位工作報告：略

柒、議題小組報告及討論：

一、交通組

(一)「推動公共運輸電子支付試辦計畫」與「雙北公共自行車跨市旅次整合方案」等 2 案同意解除列管。

(二)「111 年雙北機車安全月」同意新增為合作方案。

(三)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同意解除列管 109 年市長層級會議暨第 10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關於淡海輕軌尚未納入『推動公共運輸電子支付試辦計畫』使用範圍，請新北市政府交通局協助開放納入一案，針對能做的部分先行推動」、第 10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雙北公共自行車跨市旅次整合方案」及第 11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公車成本檢討暨運價調整定期檢討機制」等 3 案同意解除列管。

(四)其餘洽悉。

二、產業民生組

(一)「雙北市集商圈防疫交流合作」同意解除列管。

(二)有關社區公民電廠推動交流案，新北市已於鄧公國小及鷺江國小建置 2 處公民電廠示範基地；臺北市關渡國中公民電廠亦啟動，請雙北市持續就推動方式與過程進行交流及分享，深耕民眾公民電廠觀念。

(三)其餘洽悉。

三、環境資源組

- (一) 「雙城共飲翡翠水」與「雙北水肥處理」等 2 案同意解除列管。
- (二) 「內溝溪左岸大型社區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同意新增為合作方案。
- (三)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第 10、11 次副市長層級會議「兩市對廢棄土管制、污水處理、捷運路網的議題均持續協調，未來如果有系統性、長遠性、制度性議題都歡迎提出，以透過平臺進行討論，提升兩市合作效益」中「雙北水肥議題處理」子案，同意解除列管。
- (四) 其餘洽悉。

四、都會發展組

- (一)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第 9 次副市長層級「『成立首都圈專案辦公室』、『大眾運輸導向都市發展』、『成立首都圈大數據交易中心』、『共同推動 5G 基礎建設』等 4 案納入雙北合作案件，請議題小組相關單位持續研議規劃辦理」之「成立首都圈專案辦公室」子案 1 案，同意解除列管。
- (二) 成立首都圈大數據交易中心，請兩市持續就系統平台架構、資料治理案例及機制等議題進行討論及經驗共享。
- (三) 共同推動 5G 基礎建設，請兩市持續關注中央相關規範之發展，並朝已建立之示範區域進行經驗分享。
- (四) 其餘洽悉。

五、教育文化組

- (一) 「兩市共同合作就 18 歲以下無照駕駛累犯實施關懷輔導事宜」、「兩市共同研議東湖、汐止地區國中小及學前教育之未來發展」與「合作籌辦 2025 年世界壯年運動會專職人力進駐賽會執行辦公室」等 3 案同意解除列管，後續雙邊持續互相合作及協助輔導。
- (二) 「雙北合作共同申辦國際綜合性賽會及運動園區規劃報告」，已進入實際籌備執行階段，請兩市持續共同努力以帶

動國內觀光與運動產業。

(三) 其餘洽悉。

六、災防組

本組合作方案皆已完成，請雙邊持續進行實質交流與經驗分享。

七、衛生社福組

(一)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第 7 次副市長會議「目前雙北登革熱疫情持續升溫，請兩市持續加強防疫合作」、第 8 次副市長會議「有關毒品危害防制跨域整合方案，請兩市聯合工作小組持續研議就後續可合作事項，以確實發揮跨域資源整合之效益」與第 9 次副市長會議「有關毒品危害防制跨域整合方案，請兩市持續推動，並加強防毒宣導」等 3 案，同意解除列管。

(二) 接下來因應春節返鄉及新冠肺炎隔離制度調整，請雙邊互相保持聯繫，尤其防疫旅館破口，也提醒注意。

(三) 有關「雙北長照資源整合平臺」合作案，為培訓長照專業人力資源，請雙北市持續辦理相關長照訓練課程，並互邀出席以促進經驗交流。

(四) 其餘洽悉。

八、觀光文化組

(一) 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有鑑於國內疫情趨緩，請雙北市加強行銷雙市景點及遊程，以共同提升疫後觀光經濟。

(二) 其餘洽悉。

捌、主席結論暨指示：

一、劉副市長：

本平臺於今日會議討論後計有 156 案合作案，其中 133 案已完成，23 案持續辦理中。感謝議題小組於副市長及市長層級會議前進行實質討論，讓各項合作案件得以順利推動。「城市合作、資源共享」是兩市合作所秉持不變的原則，雙北市就如生命共同體，希望雙邊團隊持續努力推動合作案件，例行性案件亦要保持聯繫。

二、黃副市長：

新增「內溝溪左岸大型社區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請雙邊團隊持續努力，特別在面臨極端氣候議題，環境永續是政府須急起直追的課題。列管中的合作方案亦請持續努力推動，常態性案件即便未列管，仍要請雙邊保持聯繫，確保溝通不中斷。感謝雙邊團隊的辛勞，特別是衛生單位在防疫第一線的付出。

玖、散會(下午3時5分)。